

市政务服务大楼餐厅劳务派遣项目竞争性磋商公告

招标项目编号 (NMLYT2026-F027)

项目所在地: 内蒙古自治区,包头市,市辖区

一、招标条件

本市政务服务大楼餐厅劳务派遣项目已由项目审批/核准/备案机关批准,项目资金来源**国有资金:78万元**,招标人为**包头市机关事务服务中心后勤中心**。本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,招标方式为**其他**。

二、项目概况和范围

规模: **国有资金78万元**;

范围: 本招标项目划分为**1**个标段,本次招标为其中的:

市政务服务大楼餐厅劳务派遣项目

三、投标人资格要求:

【1】市政务服务大楼餐厅劳务派遣项目的投标人资格能力要求:

(1) 供应商须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》中第22条的规定:

- a、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;
- b、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;
- c、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;
- d、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;
- e、参加招标采购活动前三年内,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;
- f、法律、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。

(2) 供应商在“信用中国”网(WWW.CREDITCHINA.GOV.CN)未被列入失信执行人、重大税收违法案件执行人;“中国政府采购网”(WWW.CCGP.GOV.CN)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;中国裁判文书网(<http://wenshu.court.gov.cn/Index>)查询法定代表人和公司无行贿犯罪档案查询结果;

(3)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: 本项目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,参与的供应商(联合体)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;

(4) 特定资格要求: 投标人须具备有效期内的《劳务派遣经营许可证》 (5) 本项目不允许联合体投标。;

本项目是否允许联合体投标: **否**。

四、招标文件获取

获取时间: **从2026-07-02 17:30:00到2026-07-09 17:30:00**。

获取方式：现场获取。

五、投标文件递交

递交截止时间：2026-07-14 15:00:00。

递交方式：纸质文件递交，包头市九原区天福广场写字楼1号楼1405室。

六、开标时间及地点

开标时间：2026-07-14 15:00:00。

开标地点：包头市九原区天福广场写字楼1号楼1405室。

七、其他

1、文件获取时需提供以下资料原件及复印件（单面打印）加盖公章叁份

（1）法人授权委托书（附法人身份证和被授权人身份证）；

（2）营业执照副本；

（3）供应商联系信息；

（4）供应商在“信用中国”网(WWW.CREDITCHINA.GOV.CN)未被列入失信执行人、重大税收违法案件执行人；“中国政府采购网”(WWW.CCGP.GOV.CN)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；中国裁判文书网(<http://wenshu.court.gov.cn/Index>)查询法定代表人和公司无行贿犯罪档案查询结果；

注：（1）供应商提供的以上材料必须真实、准确，如提供虚假材料，后果自负。

（2）文件获取资料复印件需加盖单位公章；单位公章必须是供应商注册所在地公安局审批刻制的印章，如资料不全，采购人、采购代理机构有权拒绝。；

公告发布媒介：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(<http://www.cebpubservice.com/>)，内蒙古招投标公共服务平台(<https://www.nmgztb.com.cn/>)；

八、监督部门

本项目监督部门为**/**。

九、联系人

招标人：包头市机关事务服务中心后勤中心

地址：包头市九原区开元大街1号

联系人：刘宇轩

电话：0472-6666887

邮件：/

招标代理机构：内蒙古六月天项目管理有限公司

地址：包头市九原区天福广场写字楼1号楼1405室



联系人：郭工

电话：13314843335

邮件：1049188591@qq.com

招标人或其代理机构主要负责人（项目负责人）：（签名）

招标人或其代理机构：（盖章）

